深圳丝路数字视觉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丝路数字视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7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298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 2,780 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68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60.43%；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1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39.57%。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6 年 10 月 25 日（周二）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rsc.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拟参加本次申购的投资者，请仔细阅读 2016 年 10 月 18 日（T-6 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　　深圳丝路数字视觉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丝路数字视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深圳丝路数字视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丝路数字视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4 日